关于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接采购 物业服务的公示

一、采购单位

本项目采购单位: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名称: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物业服务

三、采购最高限价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 180万元

四、拟定采购供应商

本项目拟定采购供应商:内蒙古颂美商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五、拟采用采购方式

本项目拟采用采购方式:直接采购

六、采购理由

内蒙古颂美商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高效的专业团队,良好的发展空间,具备为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物业的服务能力。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方之一,持股比例为71.94%。根据《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方之一,持股比例为71.94%。根据《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阳光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第十八条直接采购方式"第5条条款:"潜在供应商与项目公司存在管理或控股关系,或同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公司之间,且依法有资格能力提供非工程类的企业运营采购中服务类、经营权益类、实物资产经营使用权益类(服务类包括但不限于物业服务、车辆使用、信息数据等;经营权益类包括但不限于广告设施经营、服务设施经营等;实物资产经营使用权益类包括但不限于公路沿线土地、房屋、通讯光缆以及其它相关设施类的经营使用等),执行公允市场价格"的规定,故采用直接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七、其他事项

现将以上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 月 5 日,如有

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携带书面材料与采购人联系,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再受理。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内蒙古呼和浩特新机场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沙尔沁镇综合文化站

电 话: <u>15674154704</u>

联系人: 李雅鑫

采购代理: 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 8 号

邮 编: <u>010051</u>

电 话: <u>18548126644</u>

联系人:杨晓鹏

2021年12月29日